

基隆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階段身心障礙新生鑑定安置工作期程表

辦理期間	工作內容	參加人員	執行單位
1/9(六) 8:30-12:00	普幼老師報名說明會： 08:30-10:00，請至特殊教育通報網 (http://www.set.edu.tw →研習與資源→教師研習→基隆市) 報名 家長報名說明會：10:00-12:00	各國小 (含附設幼兒園)、各公私立幼兒園、及基隆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等學校、單位、本市家長	1. 隆聖國小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 2. 研習地點：中正國小三樓視聽教室
1/11(一) 2/26(五) 8:00-16:00	報名： 1. 就讀各公私立幼兒園 (含國小附幼)、基隆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之學生請由教師協助報名，並請至特教通報網報名。 2. 未曾入學之學生，請家長至學區國小報名，並請受理學校至特教通報網報名。	各原就讀學校、各受理報名學校、家長	1. 各公私立幼兒園 (含國小附幼) 2. 基隆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 3. 各國小輔導處 (教務處或教導處) 4. 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2/23(二)起	心評工具借用：各校請依報名學生心評需求填寫心評工具借用單，e-mail 至基隆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(set202x@gmail.com): 1. 2月18日 (星期四) 前 e-mail 借單，統一於2月23日 (星期二) 開始領取。 2. 2月22日 (星期一) 後 e-mail 借單，請以收到回信作為完成手續之依據，於3個工作天後到基隆市特教資源中心領取。	各校特教組長及業務承辦人	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2/23(二) 13:30-16:30	心評說明會	各校心評人員	1. 隆聖國小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 2. 研習地點：中正國小視聽教室
2/17(三) 16:00	相關專業評估報名收件截止	各校特教組長、業務承辦人、心評人員、家長	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2/23(二) 3/5(五)	心評派案及施測工作 1. 請各校 e-mail 心評派案單至基隆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完成通報網線上派案 (set202x@gmail.com) 2. 若鑑定安置時間需調整，請於3月5日前將向特教資源中心提出需求。	各校心評人員、原就讀學校教師	各受理報名學校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2/24(三) 3/10(三) 3/24(三) 4/7(三) 13:30-16:30	相關專業評估	各受理報名學校、心評人員、家長、學生、醫師、治療師	中正國小知動教室

<p>3/25 (四) 16:00</p>	<p>紙本報名資料繳交截止</p> <p>下列資料於期限內繳交： ①鑑定安置資料檢核表 ②鑑定資料表</p> <p>1. ①-②自行印製紙本1份送至特教資源中心(中正國小)彙整。 2. 電子檔註記檔名 mail 至中心。 (檔名：期中一提報學校心評人員姓名-學生姓名-障別) 3. 「鑑定資料檢核表」請完成核章、貼上側標。</p>	<p>各校心評人員及支援心評學前巡迴輔導教師</p>	<p>隆聖國小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</p>
<p>3/30(二) 3/31(三) 14:00- 16:00</p>	<p>初審會議</p>	<p>特教心評人員</p>	<p>隆聖國小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</p>
<p>4/6 (二) 14:00- 16:00</p>	<p>鑑定安置準備會議</p>	<p>鑑定安置會議相關工作人員</p>	<p>1. 教育處 2. 隆聖國小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 3. 110 學年承辦學校：隆聖國小</p>
<p>4/8 (四) 4/10 (五) 8:30- 16:30</p>	<p>1. 鑑定安置會議(含委員會議) 2. 各校歸還心評工具</p>	<p>鑑輔委員、特教科、特教資源中心、各受理報名學校心評人員、家長、學生</p>	<p>1. 華興國小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 2. 109 學年承辦學校：堵南國小 3. 會議地點：中正國小</p>
<p>4/16 (五)</p>	<p>會議結果、會議紀錄、活動成果相關資料送府</p>	<p>華興國小</p>	<p>隆聖國小</p>
<p>鑑定安置申訴</p>	<p>1. 特殊教育學生或其監護人、法定代理人對鑑定安置有爭議時，得於收到通知書次日起 20 日內，向本市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會提請申訴 2. 聯絡電話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特教科 02-24301505#507</p>	<p>基隆市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會、教育處</p>	